**2022年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及绩效执行结果公开**

根据区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，选择10个项目作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对象。目前评价工作已完成，现按要求公开10个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。

1.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残疾人两项补助项目（附件一）；
2.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联合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—村庄风貌提升建设项目（附件二）；
3.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青格达湖乡联合村供销社配套服务中心项目款（附件三）；
4.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示范社区打造经费（青海路社区）项目（附件四）；
5.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市政道路基础设施项目（建咨）项目（附件五）；
6.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市政道路维护工程项目（附件六）；
7.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外运司、农科院、通安南“煤改电”运行补贴资金项目（附件七）
8.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新扩建装配式方舱板房（附件八）；
9.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支付二类疫苗款项目（附件九）；
10.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中小学教育基础设施PPP项目（附件十）。